西安城市发展资源信息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xcx-fw-2026170

附件：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2026年11月4日

本合同是否为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合同：

甲方（甲方）：　西安市未央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

供应商（乙方）：西安城市发展资源信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甲方_项目名称：西安市未央区2026年城市体检报告编制工作 、项目编号：SXDXYZB2026-10-01_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等有关规定，为确保甲方采购项目的顺利实施，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原则下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第一条 服务内容

一、项目概况

按照《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深入开展2026年城市体检工作的通知》（建办科[2026]16号）整体部署和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深入开展2026年城市体检工作的通知》（陕建发[2026]59号）有关要求，深化“城市体检发现问题，城市更新解决问题”工作机制，查找未央区2026年城市建设发展中存在的问题和短板，针对问题提出整治建议，形成城市体检报告，为制定城市更新实施行动方案、各部门问题整治行动方案提供参考，有效实现城市体检与城市更新的一体化推进。

二、服务内容

1.工作内容：负责开展未央区建成区城市体检工作，主要包含数据采集、数据分析、问题梳理、汇总清单、编制报告等工作。

2.工作方法：包括但不限于基础数据收集、现场数据采集、居民问卷调查、实地调研、座谈沟通、专家研讨等工作方法。

3.服务内容：

落实全面深化、细化城市体检工作要求，深入推进住房、小区（社区）、街区、城区（城市）体检，2026年完成四个维度全覆盖。聚焦城市建设短板弱项，横向对标城市高质量发展与核心竞争。构建分层分类、上下衔接的城市体检指标体系，全面覆盖城市建设、管理、运

行、安全等关键领域。综合评价城市生命体征状况和建设发展质量，重点查找影响城市竞争力、承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短板弱项，提出相应“城市病”治理的对策建议，配合并促进采购人完成城市管理目标。具体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1）完善体检指标体系

按照《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深入开展2026年城市体检工作的通知》（建办科[2026]16号）整体部署和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深入开展2026年城市体检工作的通知》（陕建发[2026]59号）有关要求，结合西安市“十五五”规划、国土空间规划发展目标及重点任务，立足西安城市发展实际与地域特色，总体构建“住房、小区（社区）、街区、城区（城市）”四个维度65项基础指标。结合未央区现实特征、发展重点、亮点特色等实际情况，增加体现未央区特点的差异化特色指标，形成完善的体检指标体系。

（2）数据采集和上报

针对“住房、小区（社区）、街区、城区（城市）”四个维度的数据进行体检采集，城区维度采用未央区各部门分工负责的工作方式对数据进行采集；街区维度联合街道工作人员组成联合工作组，开展数据填报及汇总工作；住房、小区（社区）维度数据联合社区居委会、社区网格员、物业人员组成联合工作组，开展现场调研与数据填报工作。

（3）编制城市体检报告

结合“住房、小区（社区）、街区、城区（城市）”四个维度指标及居民抽样问卷调查结果，对照未央区规划建设管理现状，完成《未央区2026年城市体检报告》。体检报告要通过对城市体检指标数据进行全面、客观地分析评价，综合评价城市生命体征状况和建设发展质量，重点查找影响城市竞争力、承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短板弱项，找准阻碍城市发展的“症结”，客观分析评价城市人居环境质量及存在问题，提出相应“城市病”治理的对策建议。

（4）形成问题清单、整治建议清单

通过城市体检识别不同板块问题短板，剖析问题短板产生的根源，形成问题清单；结合未央区城市建设重点内容、行动计划，在问题清单基础上，形成整治建议清单、城市更新项目库，支撑开展区域行动计划、相关专项资金申请。

4.技术要求：具备完成城市体检项目报告编制的技术力量，在报告编制和城市问题整治方面有较好的工作基础，具有独立开展体检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

5.进度要求：通过采取科学、合理、可行的组织、技术、管理等相关控制措施将项目实施进度控制在采购人所要求的合理时间节点内。

6.服务要求：

（1）服务方须指派专属人员与采购人联系服务事宜，服务响应时间应根据采购人实际

安排随时调整。

（2）服务方需根据服务实际情况编制服务方案，服务计划、服务进度安排等方案措施。

（3）服务方在本项目人员要求技术水平高、组织能力强、有丰富的实践经验，懂管理、善于协调。服务人员中的组织人员、技术人员、监管人员、辅助人员等要求有服务经验或持证上岗；服务队伍稳定，保证整个项目顺利完成，服务方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擅自更换本项目在响应文件中指定的服务队伍。

（4）服务过程中，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相关标准规范收集数据，确保数据全面性、准确性、时效性。

（5）严格按照国家、陕西省、西安市有关规定及采购人要求进行服务，不得随意更改或者变换服务内容，每项服务内容实施前应事先取得采购人的落实后方可实施。

（6）服务方派遣的服务人员对于在工作中获悉的一切政府工作的信息应严格保守秘密，不得泄露；对于违反者，给采购人单位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或给采购人单位造成损失的，由服务方承担赔偿责任。

（7）服务结束，提供本项目相关所有服务的成果报告及归档资料。

7.成果要求：成果内容应完整真实、科学严谨、思路清晰、具有代表性，符合未央区在新形势、新变化、新发展下的城市现状；成果质量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节能与科技司印发的《城市体检评估技术指南》的相关要求，并通过采购人组织的论证或评审会。

8.质量标准及要求：

（1）各项服务符合国家、省、市（行业）强制性标准及采购人要求的合格标准。

（2）服务、产品（如有）执行的标准、规范：必须执行国家、行业强制性标准；没有国家、行业强制性标准的按①国家标准、规范→②行业标准、规范→③地方标准、规范→④团体标准、规范→⑤企业标准、规范类推顺序执行；凡涉及的相关规范，国家有最新标准的以最新标准为准，所有标准哪个标准高执行哪个标准。

第二条 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内。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叁拾柒万柒仟元整（¥ 377000.00 元 ）。

服务清单一览表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计量单位	数量	服务费用
1	西安市未央区2026年城市体检报告编制工作	服务内容： 落实全面深化、细化城市体检工作要求，深入推进住房、小区(社区)、街区、城区(城市)体检，2026年完成四个维度全覆盖。聚焦城市建设短板弱项，横向对标城市高质量发展与核心竞争。构建分层分类、上下衔接的城市体检指标体系，全面覆盖城市建设、管理、运行、安全等关键领域。综合评价城市生命体征状况和建设发展质量，重点查找影响城市竞争力、承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短板弱项，提出相应“城市病”治理的对策建议，配合并促进采购人完成城市管理目标。具体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1）完善体检指标体系 （2）数据采集和上报 （3）编制城市体检报告 （4）形成问题清单、整治建议清单	项	1	377000.00

注：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发生改变。（注：合同总价款是完成全部服务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编制费、人工费、设备使用费、资料费、后期服务费、管理费、验收费、利润和税金等全部费用；在提供服务的过程中的任何遗漏，均由乙方免费提供，甲方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2、支付方式：

（1）预付款，合同签订生效，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2）进度款，成果通过采购人验收，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00%

3、付款前，乙方应开具与付款金额一致的正式发票给甲方，甲方收到发票后以转账形式支付给乙方服务费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且乙方不得以此为由停止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任意义务。

4、因甲方所有的付款均需财政部门审批，本合同履行期间，非因甲方故意拖延付款申请流程造成的逾期付款的，乙方对此予以谅解不得追究甲方的逾期付款责任。

第四条　知识产权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成果（或服务）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2、乙方保证其项目实施过程中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如出现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乙方应负责解决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权益补偿、甲方经济利益的减损、甲方为证实乙方之违约行为所支出的各项调查取证、公证费用，甲方为寻求救济而支付的诉讼费用、律师费用等。

3、编制成果所有权归甲方所有，未经许可不得外泄或给第三方提供；如出现乙方外泄或给第三方提供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负责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和损失。

第五条 验收

1、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内容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内容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服务。

2、在经过乙方两次限期整改后，服务仍达不到合同文件规定内容的，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3、如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需要分项分阶段验收，则双方分项分阶段签署《验收报告》；

4、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 7 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六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对合同规定服务范围和内容拥有监管权，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2、甲方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3、甲方有权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4、甲方有权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要求乙方按期到项目现场协调解决问题；

5、当甲方认定乙方专业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专业人员；

6、甲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实施有关的资料；

7、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8、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七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2、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有到项目现场勘察的权利；

3、乙方相关工作及配套服务必须保证科学、准确、符合城市发展实际情况；

4、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拖延指标制定、收集、分析、体检报告编制、平台建设等相关服务。

5、要随时响应甲方提出的其他相关临时性要求；

6、项目完成后，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及时向甲方提供成果资料及相关文件资料；

7、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8、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甲、乙双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并在合理期内提供有关证明，双方可协商全部或部分免除违约方的责任。

第九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5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一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合同一经签订，不得随意变更、中止或终止；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

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西安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2、在仲裁期间，除双方有争议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仍然有效，各方应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附件

1、采购文件

2、修改澄清文件

3、响应文件

4、成交通知书

5、其他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一式伍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叁份，乙方贰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壹份，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未央路301号西安城发中心5层507
电话：	电话：029-81528777
账户名称：	账户名称：西安城市发展资源信息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账户号码：8111701012400534419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南稍门支行
签约时间：2026.11.4	签约时间：2026.11.6